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李昀柔

電話:(03)3322101分機7416

電子信箱:100371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11000599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10005994 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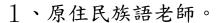
主旨: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(以下簡稱原民會)辦理「111年獎勵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實施計畫」1份,請踴躍推薦或自薦參獎,並請鼓勵所屬教職員(含原住民族語教師)申請參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原民會111年1月17日原民教字第1110000381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本案獎勵獎項計12項,原住民族語言幼兒、原住民族語言保母、原住民族語言教保員、原住民族語言師徒制傳習師、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、原住民族語言推動組織等6獎項依所屬專案計畫辦理評選。
- 三、以下獎項請於111年2月8日(星期二)前向原民會提出申請:
 - (一)終身貢獻獎。
 - (二)原住民族語言傳承獎:原住民族語言家庭。
 - (三)原住民族語言推廣獎:







- 2、推動族語公務人員。
- 3、推動族語機關。
- 4、推動族語團體獎。
- 四、推薦或自薦資料請備函掛號寄送至:24922新北市新莊區中 平路439號北棟16樓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文化處收(封面請 註明「獎勵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實施計畫」)。
- 五、倘有相關疑義,請逕洽原民會黃銘廷專員(電話:02-89953116)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各科室(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除外)電2022/01/19



